

闽江学院教务处文件

(2022) 闽院教 46 号

关于申报开设2022 - 2023学年第一学期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的通知

各学院:

为了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2022-2023学年第一学期学校将为2020级本科、2021级本科各专业学生安排开设全校性公共选修课(以下简称校选课), 现将有关申报校选课事宜通知如下:

1. 校选课的选修对象为全校四年制本科学生, 主要如下:

年 级	人 数	总学时	周学时	学 分	上课时间
2020级本科	3660	30	2.0	2	周二下午第7-8节

2021级本科 (专升本专业除外)	4261	30	2.0	2	周二晚上第9-10节
----------------------	------	----	-----	---	------------

2. 本次申报通过教务管理系统进行, 请各学院教学秘书及时审核新申报课程并在教务系统中提交申请, 相关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请注意所有课程需有英文课程名称, 并备注翻译人。

3. 各位教师登陆教务管理系统进行开课申请, 相关申报说明详见附件2。教务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jwg1.mju.edu.cn/>。

4. 根据本科专业培养方案, 2020级、2021级非师范类专业学生须修读校选课8学分, 其中文理交叉类课程4学分、心理健康教育类课程2学分、公共艺术类课程2学分。师范类专业学生须修读校选课10学分, 其中文理交叉类课程4学分、公共艺术类课程2学分、教师教育类课程2学分、任意类别校选课2学分。

请各学院参考培养方案, 依指标组织本单位教师积极申报适合全校学生修读的、优质的校选课程。理工类专任教师原则上需申报适合文科学生修读的自然科学类校选课。

2022—2023学年第一学期校选课申报任务分解表

部门	至少申报 门数	至少申报 门次	部门	至少申报 门数	至少申报 门次
商学院	2	4	数科学院	3	6
经管学院	4	8	物电学院	3	6
人文学院	3	6	计控学院	3	6

外语学院	3	6	材化学院	2	4
法学院	2	4	地海学院	3	6
新传学院	2	4	马院	2	4
美术学院	2	4	公体部	2	4
音乐学院	2	4	教育学院	1	2
服装学院	2	4			

备注：各单位申报课程门次中，周二晚上 9、10 节的课程须占一半以上。

5. 校选课任课教师要求与资格认定

申报校选课的教师，需具备与所申报课程相关的学科背景，或系统讲授过该门课程。其中，申报心理健康教育类课程的教师，需具备心理咨询师资格证书，或其研究生阶段所修为心理学专业。

校选课实行主讲教师资格审批制度，由各申报单位根据以下条件认定：

- (1) 勤奋敬业，为人师表，具有良好师德师风的教师。
- (2) 讲师以上职称的专任教师。
- (3) 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的教师。

6. 申报校选课须具备该课程的课程简介、教学大纲、教材(包括参考教材、自编教材等)。专业性较强的课程不宜作为校选课。

7. 本次申报课程时间为2022年4月18日—2022年4月25日，逾期不予受理。

- 附件：1.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教学秘书登记课程流程图
2.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教师申报流程图

教务处

2022年4月13日

附件 1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教学秘书登记课程流程图

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登陆教务管理系统管理端口。

选择“教学计划管理—课程库管理—课程库管理”菜单，课程性质选择“公共选修课”，查询课程库中是否已存在下学期需要开设的课程。新申报课程若与已有课程名称相近、教学内容相似，请勿重复申报，以免学生重复修读。

若所申报课程系统中不存在，请选择“教学计划管理—课程库管理—课程库更改申请”菜单，点击窗口右下角“增加”按钮；
在出现的窗口中，调整方式选择“增加”，开课学院、开课系默认。

课程代码严格按照以下规则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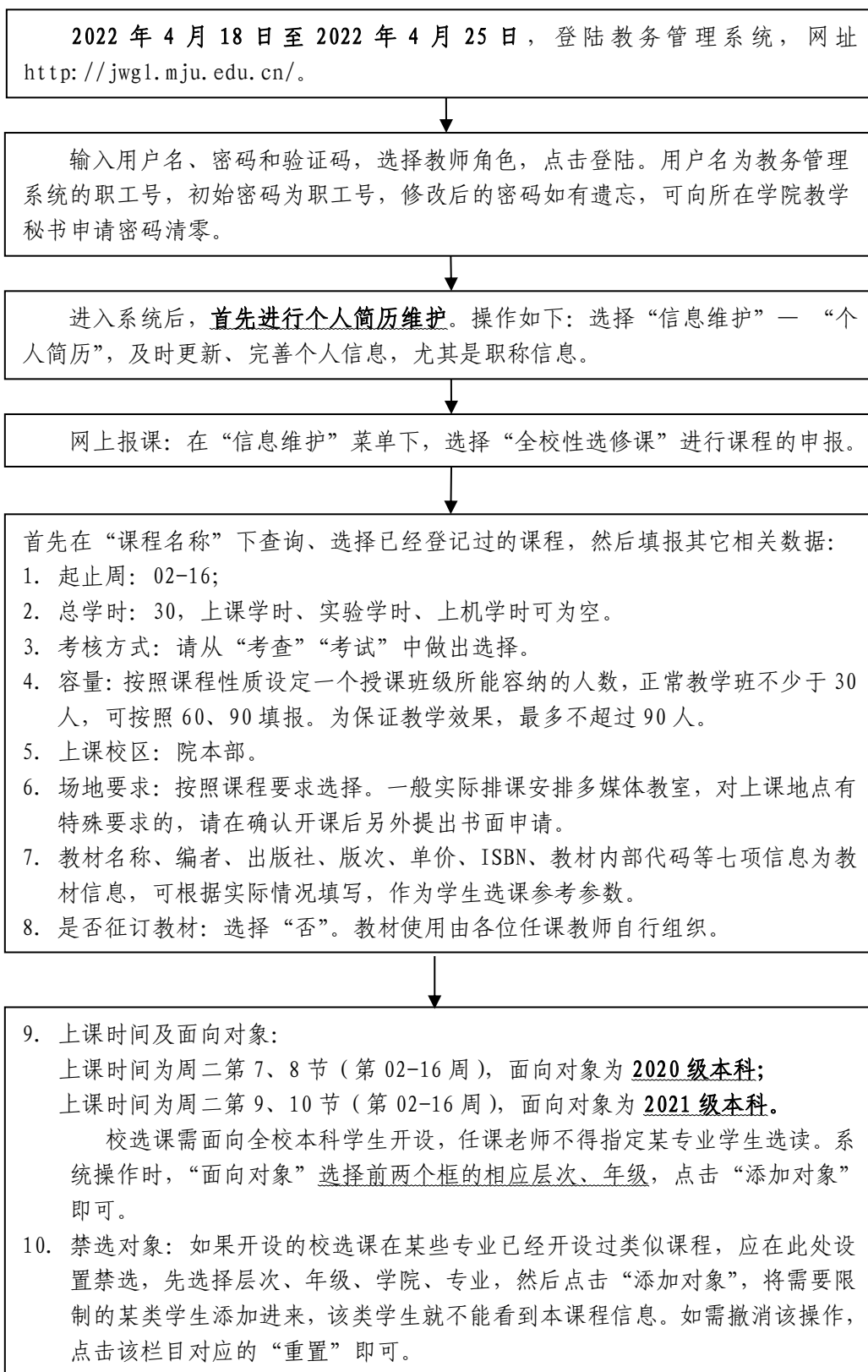
12	+	XX	+	XXX	+	A
公共选修课		学院代码		流水号		归属辅助码

课程名称：书写要规范，名称不要太长，不能省略，中间不能有空格。
英文名称：翻译要准确，同时要规范填写。每个单词的首字母要大写，介词、副词、连词等除外，例如：Brief History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学分数：2.0
总学时：30
周学时：2.0-0.0
课程性质：选择“公共选修课”
课程归属：由任课教师确认，必须将本门课程归属在“人文社科”、“自然科学”、“公共艺术”、“教师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五类之一（原“本科公选课”、“本专科公选课”、“艺术体育”及“无”不可选）。课程归属一经确定，不得更改，请慎重。

填报完相关数据后，“提交申请”，系统操作完毕。待教务处审核后，即可通知相关教师在教师端口报送开课申请。

附件 2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教师申报流程图



↓

11. 课程简介(必填): 任课教师需填写所申报课程的内容简介(150字左右)及选课要求,这将是学生选课时对课程进行了解的重要指标,请各位申请开课的教师务必认真填报。课程简介不完整的课程,系统将无法审核通过。

↓

12. 申请说明: 尽量简明扼要;如无,可空白。

↓

信息填写完成后,确认无误,点击“保存”即可。

↓

保存后,页面下方会显示提交记录,请确认各项目下均有对应内容,方为申请成功。退出系统即可。

↓

申请条目状态为“待审”的,说明该课程还未通过教务处审核,还可以编辑修改或删除申请。如需修改,可以点击下面的“编辑”,修改完毕后“保存”;如需删除,点击“删除”即可。

分送: 各学院

闽江学院教务处办公室

2022年4月14日印发
